

名家小说

自选集

经典作家
代表作

字里时光·行间生辉

走进名家
重温经典

▶ 精选本 |

不虚妄的文字·不做作的性情·不掩饰的本色

林希

著

找饭辙

中国文学史上的一座丰碑，关于人生的启示录

津味小说的代表作之一

体味“津味儿”文学的“乡土”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名家小说



字里时光·行间生辉

▶ 精选本 |

找饭辙

林希
著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找饭辙 / 林希著. —北京: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

2018.3 (2018.7 重印)

ISBN 978-7-5139-2011-7

I. ①找… II. ①林…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②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39528 号

找饭辙

ZHAO FAN ZHE

出 版 人 李声笑

总 策 划 李继勇

著 者 林 希

责任编辑 刘树民

封面设计 宋双成

出版发行 民主与建设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电 话 (010)59417747 59419778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中路 10 号望海楼 E 座 7 层

邮 编 100142

印 刷 三河市腾飞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

开 本 787 毫米 × 960 毫米 1/16

印 张 21 印张

字 数 181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139-2011-7

定 价 29.80 元

注: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联系。

不能让“津味儿”成为林希的紧箍咒

——林希小说集《找饭辙》（序）

秦 岭

在我看来，文坛对林希小说的研究分明是走样儿了，至少在研究的理念和方法上死钻牛角，人云亦云，以至于造成林希在中国文坛的定位像是雾里看花，绰约不清。罪魁祸首之一，就是“津味儿”这个标签在林希小说浩繁的审美元素中喧宾夺主，人为框定、绑缚了受众对林希的认知路径和考察视角。小说百味，却被其中一味乱了嗅觉。

文学创作的历史经验和教训表明，对一个在创作上有较大格局或者大格局的作家硬性套上某种标签，并不完全是好事情。林希的《买办之家》、《蝓蝓四爷》、《天津闲人》、《相士无非子》、《小的儿》、《高买》、《婢女春红》等大量小说如峰峦叠嶂，小桥流水，既能在体制和民间囊括高端奖项，又能在海外风靡于案头枕尾，此异数也！他的小说、话剧多以中国近代史的缩影——清末民初的天津为背景，精雕细琢

地反映了中国一个时代的都市生活和风情。“津味儿”是其小说中一个鲜明的文学特征之一，恰是这个众口一词的“津味儿”，分明是对林希爱错了主向。这就像当年小聪明的评论家非得给天津作家蒋子龙的城市工业题材冠以所谓“改革文学”，粗暴干涉和误判了小说格局，影响了小说丰富的历史反思和批判精神的传播。要说感情是相恋的唯一条件，恐怕鬼也不信，否则纷攘红尘中不会有那么多的劳燕分飞，同床异梦。

有意思的是，作为一个对全国文坛谱系或多或少有所了解的写作者，我发现天津人对“味儿”尤为刻意。我并不是研究天津文学的专家，但就我对中国文学的考察经验判断，一位优秀作家的作品至少在审美理想、主旨抵达和精神提供层面是跨地域的，或者说与地域只是主食与调味品的关系。一方水土之味儿，与呈现一方水土之文学味儿固然骨头连着筋，但骨是骨，筋是筋，本质上不完全是一回事。地域是作者呈现内心的背景而不是文学本身，更不是文学的全部。比如“津味儿”，它不光是地理意义的“津味儿”，更大程度上是作者人文情怀和思想原则的“津味儿”。我在20世纪90年代在甘肃天水生活时就阅读过天津作家的一些作品，我看好林希作品中那种都市各色人等心灵博弈中弥足珍贵的道德考量，对世俗社会真诚与伪善的层层剥离与呈现，对特定历史时期众生相的精雕细刻，

对文学传统的继承、注入和对文学精神的呵护、坚守，这是小说中最沁人心脾的、回肠荡气的“味儿”，这“味儿”是跨区域、跨肤色、跨人种的，它饱满、硬朗、厚重、透彻、诗性、精微、贴切、锋利、鲜活、柔中带刚、兼容并蓄、腾挪有致，完全穿越了读者的心灵。要说味儿，首先是文学味儿、其次是民族味儿，再次是中国味儿。有这种味儿的作家，放眼全国文坛，到底能拎出多少，我不好妄言，但不是心中没有底数。

当这一切审美之后的之后，我们得暇思考小说地域特征的时候，理所当然地会想到小说浓郁的另一种味儿——“津味儿”。林希的“津味儿”首先是林希的味道，然后才是天津的味道。这种味儿不是天津与生俱来的，而是林希个人对天津的赋予和呈现，此当一功，功莫大焉！可悲的是，学界对此味儿的研究偏偏掉了个儿，天津先之，林希后之，好比进得花园，你不是在赏花，而是在惊叹花下的泥土；好比夸一个女人，你不是咂品她骨子里的风情，却被双眼皮吸引；好比举杯邀月，你似乎忘了月在酒中，只顾把玩杯子……

这是众说纷纭的先天不足与短视，也是林希作为天津人的不幸。

时光荏苒，斗转星移。中国文坛早就清醒了，但许多专家对“津味儿”的研究反而闷混不明，有人甚至大包大揽地把作

家在生活、题材、语言、叙事、叙述、表达方式以及掌握天津人生活常识的多寡作为是否具备“津味儿”的参照，这是一种怪诞的自找罪受。如果冯梦龙前辈循此法写《东周列国志》的“列国味儿”、罗贯中前辈循此法写《三国演义》的“魏蜀吴味儿”，那就很是搞笑了。老舍的《四世同堂》《茶馆》等部分作品有浓郁的“北京味儿”，但你如果用这顶绿帽子扣了他的全身，老人家会披头散发地从北海公园的太平湖里爬出来找你算账的。即便当下文坛，随便拎出一大堆儿经典作家的作品，都是很好的证明。莫言笔下《红高粱家族》中的高密，并没有完全依靠齐鲁大地的文脉遗风，而是借助于马尔克斯文学精神的动力和现代主义技法，洋为中用，把一个真实、生动、丰富的高密乡和盘托出，没有人会清浅地冠以“高密味儿”；陈忠实受俄罗斯文学和欧洲文学现实主义手法的滋养，在《白鹿原》中把关中农民的人间烟火描绘得淋漓尽致，没有人会草率地强加“关中味儿”。要我说，林希用林希之法真实描绘了文学的天津，那种难以效仿的排他性和独立性，让弥散其中的所有味儿都汇成了一个标志性的味儿，那就是“林希味儿”。同样的道理，沈从文之所以成为沈从文，汪曾祺之所以成为汪曾祺，完全因为他们在众香国里异香扑鼻。大观园里，牡丹是牡丹，芍药是芍药，凌霄是凌霄，水仙是水仙，但大观园只是大观园。

史界考察中国近代史以天津近代史为样本，这是上帝赐予天津文学界丰厚的文学“乡土”，是天津作家之荣幸和庆幸。但是，当庞大的天津作家群都冲着地理概念的“津味儿”而去，必然阵脚大乱，迷失方寸。7年前，我在《上海文学》发表过一篇反映天津生活的小说《碰瓷儿》，有专家爱怜地劝导我：“你把一帮依靠碰瓷儿坑蒙拐骗的天津混混儿们写活了，但不够‘津味儿’。”这话自相矛盾到违背常识的地步。如果我用卡尔维诺、博尔赫斯之法描绘天津，是不是算张冠李戴呢？如果我用老家的秦腔演绎狗不理包子和天津大麻花，是不是偷梁换柱呢？旗袍穿在欧洲洋妞身上，你千万不要认为人家不够中国味儿，社火里参和进芭蕾，你也不要嫌不够欧洲味儿。“味儿”是嘛？说了算的是舌头，不是眼睛。形式和内容永远是对立的统一，非得在形式和内容之间画等号，那不是小说家的做派，那是泰国的人妖表演，越是风骚得一塌糊涂，越是公母可辨。

天津有句话倍眼儿，曰：“活鱼摔死卖。”意思是好东西人为折了价。林希自己在“林希味儿”和“津味儿”之间更倾向于哪种味儿，我管不着，但我相信，林希对孙悟空的第一印象，必然是七十二变而不是紧箍咒。研究者摘掉林希头上的“紧箍咒”，必然会有新的还原和发现。

林希从20世纪30年代的民国一路走来，毫豔资厚，国内

外研究者甚众，可他却乐呵呵嘱我这小晚辈作序，你说这算嘛
味儿？

2017年3月3日再改于天津观海庐

（注：此为2013年1月在天津作协“林希作品研讨会”上的发言）

目 录

遛 笼 / 1

棒 槌 / 33

找饭辙 / 66

天津闲人 / 126

蚰蚰四爷 / 219

遛 笼

——府佑大街纪事

关于府佑大街的事，已经在几家杂志上发表过一些篇章了。但那只是一个开头，后面的故事还多着呢，可能一个比一个精彩，也可能一个比一个没劲。

只是这里要做一个交代，老朽我没完没了地写得没头没尾的这条府佑大街，到底是个什么地方呢？没有什么秘密，老天津卫的这条府佑大街，就是我们侯姓人家所在的地方。那么，为什么这条大街叫做“府佑大街”呢？因为据我所知，这条大街的中央有一所大院子，这所大院子原来是直隶总督的总督府，所以总督府左边的大街叫府左大街，而总督府右边的这条大街，就叫做府佑大街了。可是在浩劫那阵子，据革命群众于

内查外调之后回来说，这条大街所以叫做“府佑大街”，就是因为在这条大街的中间，有我们侯姓人家的一处大宅院。那时候我们侯姓人家是天津卫的一霸，于是人们就把我们老侯家右边的这条大街，叫做府佑大街了。

说起来这才是冤枉人，我们老侯家哪里有这么大的势派儿？自打祖辈上以来，我们老侯家就没出过一根栋梁，每一辈上都是只有一个人出去做事，而其余的人就全坐在家里吃，那才真是吃饭的人比做事的人要多多了。而且最最令人费解的事，侯姓人家里还总是吃饭的人比做事的人能惹事。做事的人每天忙忙碌碌，没有时间惹是生非；而坐在家里吃饭的人，却没有一个人老老实实地在家里吃饭，吃饱了饭，他们就出去惹事。惹出一场事来，我爷爷就要出一笔钱为他们“了”事，弄得家里没有一天太平日月。这里要说的这位老九爷，就是我们老侯家惹事的爷儿们当中最不惹事的一个老实人。写小说和琢磨人一样，总要先找老实的捏，这样，我就先从老九爷写起了。

诸位看官，听了：

—

老九爷叫什么名字？无关紧要，只是有一个前提，这位老

九爷姓侯。我爷爷在他们那辈上排行第三，街面的人叫我爷爷是侯三爷，老九爷是我爷爷的九弟，街面上的人叫他是侯九爷。不过，他们可不是亲兄弟，是堂叔伯，我爷爷的父亲，和老九爷的父亲是亲兄弟。那时候大家全在一起过，到了第五辈上还不分家呢，若不，怎么就养懒虫呢？

我爷爷对他的几个弟弟，最满意的一个就是这位老九爷了。因为老九爷人老实，不赌，不嫖，不抽，只凭这三点，过去那年头就能评个模范呀什么的。其实那年头家里的规矩最严，一行一动都要受长辈的监督，而且长辈们还时时地给你讲仁义道德，会写字的还每天逼着你写道德文章，不听话的，还有家法。我们家的家法是一根花梨木的戒尺，二尺长，二寸厚。据说打一下，就能把人的手掌打得出血，最厉害的打到第三下，这个人就要被打得昏过去了。我们老侯家的人上上下下全都怕这个家法，所以谁无论做什么事，都不让老爷子知道。

当然，我们老九爷是侯家大院里惟一个没有受过“家法”的人，因为他除了不肯读书之外，几乎没有任何缺点。据说他的天资不错，可是就是不肯上学，不肯读古书，也不肯读新学，他写的那些狗屁文章，当时连个发表的地方都找不着。好在侯家大院里的男子从来不比学问，这就和大观园的贾老太太说的那样，我们家的孩子好歹认几个字就行了。这话说得极

有道理，我就是因为认的字太多了，后来才惹出了那么多的事。我若是也学老九爷的样子，光玩鸟儿，光玩鸟笼，也不至于就落到那样的下场。

我们的老九爷只知道玩鸟儿，玩鸟笼，他连北伐革命是什么时候成功的都不知道。有一年也不知是为了什么事，街面上通知要挂国旗，正好这一天我爷爷不在家，我爷爷的几个弟弟。也就是老九爷的几个哥哥也都出去了。这一下可急坏了我们的老九爷，他回到院里东翻西找，找出来了好几面旗子，有龙旗，有红黄蓝白黑的五色旗，还有这个旗那个旗，那年头中国的旗子也多，老九爷看了半天也不知道应该挂哪面旗。最后，灵机一动，想出了一个办法，立即，他就跑到了街上，想看看人家都挂的是什么旗，然后好回来再把应该挂的旗子挂出去。只是就在我老九爷跑到街上看旗子的时候，区公所检查挂旗的巡察过来了。区公所的巡察见我们家还没有把旗子挂出来，当即就发落下来：“罚款大洋五十元。”对这事，我们老九爷倒不十分在意，他说这若是赶在皇上的年代，少说也要锁到官府去打屁股的。

这样，就说到我们老九爷玩鸟儿、玩鸟笼的事了。

老九爷玩鸟儿，平平之辈；老九爷玩鸟笼，举世无双——

.....

玩到最后，老九爷每天把他的空鸟笼挂在树枝上，而他自己却坐在树下目不转睛地望着，那已经是成了天津城的一大景观了。

这样，就会有人出来说话了，养鸟儿的雅士们把他们的鸟笼子挂在树枝上，那是因为那笼子里养着鸟儿；而你们家的老九爷却把一只空鸟笼挂在树枝上，也未免太不合情理了吧？

这里，不养鸟儿的诸位贤达就不知此中端底了。

好鸟儿，历来要有好笼，没有好笼，再好的鸟儿，也是没有身价。好马要配鞍，好人要配穿，就是这个道理。为什么大款要坐“奥迪”？而我等骑自行车的人想进一个什么机关，人家门卫就把咱拦下；有分教，这叫看包装。

那么鸟笼呢？那自然就是鸟儿的包装了。所以爱鸟儿的人，全都要在鸟笼上花钱，而且谁花的钱多，谁的品位就高。这就和今天谁坐的汽车越高级，谁的身价就越高一样。

当然，也有些鸟儿是不放在笼子里的，笔者小时候养过一种叫做“虎不拉”的鸟儿，这种鸟儿就不放在笼子里。这种鸟儿个儿大，和孵出窝一个月的鸽子一般大，而且这种鸟儿的性子野，犯起性，比我们小哥儿的脾气还大，你说能把它放在笼子里吗？除非是把它放在养老虎的笼子里，此外无论什么笼子都会被它撞破的。

这样野性的鸟儿，养它做甚？好玩呀！这种鸟儿会“打弹”，你把它架在一根棍儿上，没有木棍，你就找一根树枝也行，好在这种鸟儿知道自己品位低，所以对于吃住条件历来不挑三拣四，有个地方立着，它就知足了。自然，无论是把它放在什么棍棍上吧，你可是一定要把它的一只爪子用细链儿系牢，只要你稍不留心，它就会自由飞翔去了，到那时你就是哭烂了一双眼睛，它也是不会回来的，它对你一点感情也没有。因为它对我们没有感情，我们对它也就没有感情，我们只叫它是“臭虎不拉”。

臭虎不拉一身黑毛，叫起来又只是一声“啊——”，没腔没调，听着和乌鸦叫一样。遛鸟儿的地方，人家养鸟儿的雅士们根本不让我们进。就在我家老宅附近，有一片小树林，每天到了黄昏的时候，四方养鸟儿的老少爷儿们，都各自带着自家的鸟儿，到这里来遛。而且遛过之后，还要把鸟笼子挂在树枝上，一面自己找个伴儿下棋说话，一面听鸟儿叫，那才是自得其乐呢。到这时，偏偏也正是我们小哥儿们下学的时候，回到家里做完功课，也正是出来遛我们臭虎不拉的时候。这时候，那些养鸟儿的雅士们一看见我们过来了，立即就远远地挥着手向我们喊叫，要把我们撵走；自然，其中也有人知道我们家的底细，于是便劝说那些养鸟儿的雅士们说话要注意影响。

于是就有人出来远远地把我们几个小哥儿迎住，笑容可掬地对我们说：“几位小哥儿养的鸟儿多俊呀，它会打弹，是不？那可要找一处宽敞的地方去打，小树林里飞不开，弄不好，会把鸟儿挂伤的。”当然，我们小哥儿也不是不讲理的无赖，经人家一说，我们也就知道自己应该到什么地方遛臭虎不拉去了。

说起虎不拉的打弹，那才叫壮观呢！调教好的虎不拉不拴着也不会飞跑了。打弹时，你把一只用泥烧成的小弹子高高地抛向天空，然后再把架虎不拉的小棍棍一抖，立即，那棍棍上的虎不拉就腾空飞了起来；这时只见它在空中打一个跟斗，然后闪电一般地再把那只弹子衔在嘴里，这时它更是得意地又翻了一个跟斗，随之就落下来，又站在了那根本棍上。

笔者小时养的一只虎不拉，最出色的表演，一次能衔住三只弹子。那也就是说，我一次把三只弹子抛到空中，然后再放飞出去虎不拉，它一个跟头翻起来，一只、一只、再一只，居然在半空中把三只弹子全衔在了嘴里，然后，才落下来，站到木棍上。你就说说它是多大的本事吧。

这样，就说到我们老九爷最后遛笼的事上来了，老九爷为什么遛宠？因为他的鸟笼好。为什么老九爷只遛笼，而笼里却没有鸟儿？因为老九爷说，世上没有鸟儿配在他的鸟笼里住？难道连虎不拉都不配在老九爷的鸟笼里住吗？老九爷拍拍我的